重庆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渝应急发〔2026〕98号

重庆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推广使用数字应急应用赋能企业
安全生产的通知

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破解传统安全管理履职遗漏、隐患排查滞后、台账繁琐、应急处置低效等难题，全面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市应急管理局按照数字重庆建设“1361”总体部署，牵头组织建设了数字应急体系，通过重庆市政务服务平台“渝快办”统一接入，面向危化、矿山、工贸等行业领域生产经营企业开展风险分级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安全教育培训、应急预案演练、行政许可申请等

业务，面向群众提供12350有奖举报投诉、安全生产培训考试等服务（系统功能详见附件）。

请有关单位高度重视，熟练使用数字应急应用，常态化开展风险隐患自查自纠，规范日常安全管理，充分借助数字化工具提升安全管理能力。后续我局将持续开展实操指导和常态化推广，全力助力企业筑牢安全防线、实现稳健发展。各单位在使用中发现的问题，请及时反馈市应急管理局不断完善。

附件：1．预案管理应用使用规范

2．危化品全链条监管应用使用规范

3．矿山安全在线应用使用规范

4．工贸安全在线应用使用规范

5．动火动焊安全监管应用使用规范

6．安责险信息管理应用使用规范

7．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数智在线应用使用规范

8．烟花爆竹全链条监管应用使用规范

9．各应用联系方式

重庆市应急管理局

2026年10月19日

附件 1

预案管理应用使用规范

一、应用简介

预案管理应用以《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为依据，聚焦应急预案“编制、评审、公布、备案、演练、评估、修订”全生命周期管理，为企业提供预案计划上报、预案评审确认、备案申报、演练报告提交、评估报告提交、预案修订等业务功能，推动应急预案管理从纸质化、零散化向数字化、规范化、闭环化转变，有效破解预案编制不规范、修订不及时、演练评估不深入、备案底数不清等难题，助力企业健全应急预案体系、提升突发事件防范和应对能力，从源头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二、主要功能

（一）企业基本信息管理。企业在线维护本单位基本信息、法定代表人信息、厂区平面图、应急疏散图及相关安全生产证书证照，支持证书新增、编辑、详情查看与删除，为预案编制、评审和备案提供完整准确的基础数据。

（二）计划管理。支持企业报送应急预案编修计划和应急演练计划。计划可先存草稿、核对后上报；已上报计划不可修改、删除，被退回的计划可修改后重新上报，实现全年编修、演练任务线上统筹。

（三）**评审与备案申报**。支持“评审确认—备案申报—取得备案登记证书”全流程办理。企业申请评审确认，评审专家组（专家不少于3名，设组长1名）确认通过后即可申报备案。

（四）**演练报告**。企业开展应急演练（含计划外演练）后，在线填报演练报告并上报，完整记录演练过程与发现问题、提交演练评估报告，为预案评估修订提供依据。

（五）**评估报告**。企业按规定定期对预案开展评估，在线填报评估报告并上报；评估涉及预案需修订情形的，系统同步提示并衔接启动预案修订。

（六）**预案修订**。根据计划修订、评估修订、预案备案修订等不同触发情形在线发起修订，修订后自动生成版本号加1的新版预案，实现预案版本全过程留痕、可追溯。

三、操作使用方法

本部分按企业日常业务办理顺序说明，具体操作以系统实际界面为准。

（一）**账号注册与登录**。直接访问系统网址（http://219.153.116.245:8890/login）。首次使用点击登录页“企事业单位注册”，如实填写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联系人、联系电话并设置登录密码（须包含数字、字母和特殊字符），注册成功后在登录界面输入账号、密码登录。登录后可在“个人中心”修改密码、设置界面布局，并通过“便捷导航”自定义常用功能入口。

（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登录后进入系统首页，可查看系统消息、年度数据统计、通知列表与资讯要闻。请及时进入“企业基本信息”模块，点击“编辑企业信息”完善本单位基本信息、法定代表人信息、平面图等，点击“新增证书”登记相关证书证照，确保基础数据完整准确。

（三）报送编修、演练计划

1．修编计划上报。点击“新增计划”，选择修编分类和预案名称（新建预案或对已有预案修订），填写计划内容后先“保存”为草稿，核对无误后点击“上报”；状态变更为“已上报”后不可再编辑、删除，被退回的可修改后重新上报。

2．演练计划上报。点击“新增计划”填写年度（阶段）应急演练安排，按上述流程保存、上报。

（四）开展评审与申报备案

1．评审确认。点击“添加评审申报”填写申报内容，通过“添加专家”从专家库中勾选不少于3名专家并指定1名组长，核对无误后点击“评审申报”提交，进入评审确认流程。

2．备案申报。点击“备案申报”，从已通过审核的预案中勾选需备案的预案，填写备案信息后点击“备案申报”提交。

（五）报送演练、评估情况。

1．演练报告。演练结束后进入“演练报告”模块，计划外演练点击“添加计划外演练报告”，填写报告内容后保存、上报。

2．评估报告。进入“评估报告”模块，点击“新增报告”，

逐项完成评估判定后保存、上报；判定结果涉及预案需重新修订情形的，按规定及时启动修订。

（六）**办理预案修订**。进入“预案修订”模块，根据修订触发类型分别在“计划修订”“评估修订”“预案备案修订”中查找对应记录，点击“修订”填写修订信息并提交，系统自动生成版本号加 1 的新版预案，原版本留档备查。

四、工作要求

（一）**压实主体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应急预案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各企业要高度重视预案管理系统的使用，将线上业务办理与日常安全管理紧密结合，明确专人负责、定期登录系统，及时办理编修、备案、演练、评估等事项，严禁规避、拖延。

（二）**依法依规编修**。企业应当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基础上编制、修订应急预案。预案涉及的法律法规标准发生变化、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发生调整、面临的风险或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预案演练、评估或突发事件应对中发现问题需要修订的，应当及时修订并按程序重新评审、备案。

（三）**严格评审备案**。企业应按规定组织专家对本单位应急预案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及时通过本应用申报备案，做到“应评尽评、应备尽备”；备案申报资料应当真实、完整，严禁弄虚作假、冒用资料。

（四）**常态演练评估**。企业应结合本单位风险特点制定年度应

急演练计划并按时上报，演练结束后及时报送演练报告；按规定开展预案评估并报送评估报告，形成“编制—备案—演练—评估—修订”管理闭环，推动预案持续改进、动态优化。

（五）保障数据与账号安全。企业应指定专人保管应用账号，设置高强度密码并定期更换，人员变动时及时办理账号交接或注销，不得出借、转让账号；对系统中涉及商业秘密的企业信息、风险信息与预案内容，应依法依规使用和保存，防止泄露。

（六）接受监督指导。企业应自觉接受应急管理部门的应用实操指导和常态化督导，如实提供相关资料，对督导检查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切实提升预案管理规范化、数字化水平。

附件 2

危化品全链条监管应用使用规范

一、应用简介

危化品全链条监管应用立足重庆危化品安全监管实际，围绕危化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和废弃处置等关键环节，汇聚企业、车辆、人员、设备、作业、报警等数据，构建覆盖危化品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监管体系，总体可以概括为“一屏统览、一网协同、一链闭环”。

“一屏统览”指驾驶舱以全市风险地图为核心，集中展示生产智控、经营智管、运输智行、使用智安和废弃智处等板块运行情况。

“一网协同”指系统按照不同层级、不同岗位建设监管工作台，将风险预警、任务安排、监测报警、企业报备、日报周报、行政许可等业务统一集成。监管人员登录后，可以集中查看待办任务、风险预警和重点工作。

“一链闭环”指系统不只是展示数据，更强调风险处置。围绕“风险识别、分析研判、预警提示、隐患整改、监管执法、应急救援、调查评估”建立闭环机制，实现风险有提示、任务有派发、处置有反馈、过程可跟踪。

二、主要功能

系统涵盖了危化品生产、经营、储存、使用、运输和废弃处置等各环节，接入“渝运安”“巴渝治废”、电力预警等多跨数据及双防控、特殊作业管理、人员定位等数字化系统，是全市危化品安全监管领域的综合性系统。系统已具备以下功能：

（一）**实现多系统整合**。系统接入双防控系统、特殊作业管理系统、人员定位系统、危化品经营安全流向系统、教育培训系统，可实现单点登录，自由切换，降低监管部门和企业运用数字化系统的负担。

（二）**实现多跨数据融合**。系统已接入危货运输车辆（含部分过境车辆）电子运单及GPS数据、危废联单、危化品交易流向、电力预警等数据资源，实现危化品运输、废弃处置等过程管控。

（三）**实现危化品全链条追溯**。运用危化品交易流向和电子运单数据，构建危化品数字化追溯体系，实现市域范围内危化品流向精准管理。

（四）**实现政企互动交流**。系统设置工作台，可实现法规标准、政策文件和基础数据共享、政策咨询、日报周报自动发布等服务功能，支持对企业发布任务指令和企业反馈各类预警（报警）原因，是政企互动的交流平台。

三、操作使用方法

（一）政府端操作

1．登录访问。监管人员从“渝快政”工作台切换至“数字应急”，在“数字政务”中进入重庆市数字应急综合应用，选择危化

品全链条监管应用。通过互联网访问时，按本单位网络安全要求连接政务外网 VPN。

2．开展驾驶舱综合研判。进入总驾驶舱查看全市或辖区危化品安全态势，根据监管需要切换“生产智控、经营智管、运输智行、使用智安、废弃智处”等板块。点击企业数、重大危险源、报警、隐患、事故、在线车辆、累计运单等指标进入明细列表，按行政区划、企业、时间、风险等级、整改状态等条件筛选；点击“详情”查看企业画像、证照仓库、监测报警、隐患整改、特殊作业、交易流向、运单轨迹等信息，具备条件的可进入企业 3D 地图调阅设备和人员作业情况。

3．核查经营流向和运输信息。在“经营智管”查看危化品交易数据、经营告警、成品油流向和企业实施进度；根据需要对单笔、多笔或全部交易进行构链，核查危化品来源和去向。进入“运输智行”查询在线车辆、过境车辆、重点管制危化品和累计运单，查看车辆详情、历史预警、实时或历史轨迹及运载化学品信息。

4．闭环处置风险预警。收到区域风险或企业风险后，依次开展“风险预警、分析研判、预警提示、隐患整改、执法监管、应急救援、调查评估”。在分析研判环节调阅周边重点防护目标和应急资源，按需发布预警提示；对需整改事项发起“一键督办”，对逾期未整改或涉嫌违法的事项推送执法监管，并持续跟踪企业反馈和整改结果。发生事故险情时，可切换企业或危货运输场景，调阅应急预案、知识库、车辆轨迹、货物安全技术说明及周边影

响信息，辅助开展应急处置。

5．办理工作台日常业务。在“首页”查看待办、已办任务和风险预警；在“督查检查”中按流程新建督查方案、发布检查工作、下达问题整改并查看督查总览；根据工作需要发布工作部署、任务安排和风险提示。在“监测预警、电力预警、安全承诺、安全哨兵、问题管理、数据监控”等模块查询详情、核实处置，并在“政企服务”中发布政策文件、答复企业咨询、共享典型案例。

6．维护用户和共享数据。在“企业用户”中按企业名称、企业类型、行政区划查询账号，根据权限新增、编辑或删除企业用户；在“数据共享”中查询、维护、导入或导出企业基础数据、报表和统计分析结果；在“快捷导航”中维护常用系统链接。操作中发现系统问题，可通过“用户反馈”按系统分类、问题分类和紧急程度提交问题描述。

（二）企业端操作

1．账号开通与登录。首次使用由企业联系属地区县应急管理部门危化监管科室开通账号。通过浏览器访问企业端登录地址（http://219.153.113.35:8990/ecp-web-enterprise/#/login），输入账号、密码登录；进入工作台后点击“首页”，再点击“企业画像”进入企业大屏。企业应指定专人管理账号，严禁转借、共用。

2．查看企业画像和安全态势。在企业大屏依次查看“基本信息、安全信息、链式警觉、监测预警、隐患治理、作业管控”。通过基本信息和安全信息核对企业风险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

开停车状态、许可、人员和安全绩效等情况；查看链式警觉提示，及时关注作业违章率等异常；点击“在线设备”查看设备运行状态以及温度、压力、气体、电力、人员聚集等监测预警；通过作业管控掌握动火、受限空间、高处作业等高危作业数量、趋势、承包商和人员情况。

3．维护企业基础数据。进入工作台“数据共享”模块，核对企业基本信息，涉及危化品、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重大危险源等数据；信息不完整或发生变化时，点击“编辑”及时补充、更新并保存，确保监管端查询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4．核实预警并推进隐患整改。在“监测预警”中查看预警详情并反馈核实情况；在“大数据预警”中对预警信息逐条核实或批量核实。进入“隐患治理”查看隐患总数、逾期未整改数和整改率，按时间、隐患等级、整改状态等条件筛选隐患，查看详情，并结合来源、等级、类型、治理类型等统计结果及时组织整改，形成问题处置闭环。

5．使用政企服务和安全哨兵。在“政策文件”和“标准规范”中按分类查询内容、查看详情及附件；在“企业咨询”中先检索常见问题，仍需咨询的点击“咨询”提交问题并关注答复；在“案例共享”中学习事故案例和安全管理经验。对员工发现、报告隐患等符合奖励条件的，在“安全哨兵”中新增员工姓名、联系电话、奖励金额、奖励日期等信息并保存。

6．维护快捷入口并及时反馈。在“快捷导航”中新增常用网

址，按需编辑或删除已保存链接。日常使用中应及时处理监管部门下达的任务、风险提示和核实要求；发现账号、数据或系统功能异常时，联系属地区县应急管理部门或按既定渠道反馈，不得以系统故障为由延误风险处置。

四、工作要求

（一）**建立用户体系**。各区县应急管理部门危化监管干部、化工园区监管人员及危化品生产、经营和颁发使用许可证的使用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是系统使用人员，各单位应落实专人负责系统推广使用，指导使用人员开通个人账号，加强系统应用培训，维护基础数据，及时反馈企业提出的政策咨询和系统使用中的问题建议。

（二）**建立预警反馈机制**。系统以日报、周报中生成待办任务形式向区县应急管理部门共享各类疑似违法行为线索，区县应急管理部门应在线上及时反馈调查核实情况，对日报、周报中重点提及的企业要加强监管，开展针对性的帮扶指导。市、区应急管理部门和化工园区管理机构可以根据需要，运用系统向下级监管部门或企业下达工作任务，下级监管部门或企业应及时反馈工作进展情况。

（三）**逐步实现监管业务上线运行**。按照边建设边应用的要求，系统将逐步完善危化品使用、危废处置、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等功能，打通行政许可、安全培训、监管执法、标准化等各系统应用，实现危化品安全监管业务全过程数字化。

附件 3

矿山安全在线应用使用规范

一、应用简介

矿山安全在线应用是面向全市非煤矿山企业（地下矿山、露天矿山、尾矿库）打造的专业化数字化安全生产管理系统，纳入数字重庆建设“1361”总体部署，通过“渝快办”平台统一接入，全市矿山单位免费使用。应用构建企业端、监管端两端融合架构，以矿山安全标准化为主线，围绕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应急处置“三控逻辑”，聚焦风险分布、隐患排查、监测感知、现场管控、监管监察、安全履职六大核心指标，实现矿山安全生产态势量化评估、监测预警、闭环处置、线上巡查、全员岗位安全履职记分等功能。

系统一方面帮助矿山企业减负增效,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替代部分传统纸质台账；另一方面支撑市、区县应急管理部门实现精准监管，推动矿山安全实现企业主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共治的工作格局。

二、主要功能

（一）账号与基础数据管理

落实“分级授权、一人一号、权责对应”账号管理模式。企业申领企业主账号后，可为本单位管理人员、一线作业人员创建

个人操作账号；系统支持企业维护管理企业基础档案信息，对人员权限进行分配调整，实现操作全程留痕，责任可追溯。

（二）安全生产态势量化评估

采用1000分制对矿山整体安全生产态势开展动态量化评估，同步对风险分布、隐患治理、监测感知、现场管控、监管监察、安全履职六大核心指标进行独立单项打分。系统依据评估得分自动生成红、橙、黄、蓝四级风险预警，直观展示矿山整体安全水平以及单项工作存在的风险短板，帮助企业和监管人员快速识别安全薄弱环节。

（三）隐患排查治理管理

支撑矿山企业落实“日周月”分级隐患排查工作机制，实现企业安全检查清单、标准化评估清单、监管执法清单三单合一。落实自查自报激励规则，企业主动排查上报的隐患，在整改期限内系统不予扣分。完整覆盖隐患上报、任务分派、整改处置、复核销号全业务流程，所有操作记录在系统留存，实现隐患问题闭环管理。

（四）分级监测预警处置

针对隐患治理逾期，地下矿山CO超标，露天矿山高陡边坡位移，尾矿库坝体位移、浸润线异常等典型安全风险，自动触发红、橙、黄、蓝四级预警。系统内置红色预警提示函、督办函、案件移送函模板，可线上生成处置文书，固化“值班查看—预警接警—响应处置—核查反馈”标准化闭环处置流程，指导企业、

监管部门分级开展预警处置。

（五）三级线上巡查

建立企业、区县、市级三级线上巡查工作机制，支持远程线上查阅资料、调阅监控视频开展非现场巡查。监管部门发现的问题，系统自动生成《线上巡查记录表》，完整记录巡查对象、发现问题、处置意见，记录可直接作为安全履职工作佐证材料。

（六）全员岗位安全履职记分

系统内置矿长、总工程师、安全管理人员、班组从业人员全岗位履职清单，实行年度12分记分管理。对履职到位行为予以正向加分，对履职缺位、违规失职行为进行扣分；记分结果直接对接企业安全履职评估指标，实现守信激励、失信惩戒。

（七）危险作业电子审批管理

针对动火、检维修、高处作业等高危作业提供线上电子作业票审批功能。作业发起、风险辨识、措施审核、作业确认全流程线上办理，系统校验作业风险防控措施完整性，作业全过程记录留痕，规范危险作业现场管理。

（八）风险综合研判

汇集企业基础信息、风险台账、隐患数据、预警记录、人员履职等多维度业务数据，集中展示矿山各类安全业务情况，为监管人员开展安全风险研判、实施差异化监管提供数据支撑。

三、操作使用方法

（一）矿山企业端操作

1.账号注册配置。矿山企业凭有效期内采矿许可证申请企业主账号，由企业管理员为本单位管理人员、一线作业人员生成个人账号；矿山指定1名熟悉业务的人员兼任系统管理员，负责账号权限维护、使用问题协调，严禁账号转借、冒用。

2.基础信息维护。完整填报企业基本信息、相关证照、开采布局、设备设施明细、安全管理机构及人员资质等静态基础信息，信息发生变动及时完成更新。

3.日常业务办理。①落实“日周月”隐患排查工作，在系统完成隐患上报、整改、复核销号全流程操作。②矿长、安全副矿长、总工程师每周开展线上巡查不少于1次，安全管理人员每个工作日开展线上巡查不少于1次。③接收系统推送的预警信息，按照预警等级落实处置工作；红色预警须立即停止作业、撤出受影响人员，1小时内反馈初步处置情况，4小时内完成处置并向属地应急管理部门报备；实现预警24小时内闭环处置，橙、黄、蓝色预警由企业安全管理部门复核销号。④企业从业人员通过手机APP开展岗位安全履职、上报岗位隐患，系统自动记录履职行为，开展岗位履职记分。⑤开展动火、检维修等危险作业前，在系统完成电子作业票线上审批，未经审批不得开展作业。

（二）区县应急管理部门监管端操作

1.依托系统搭建辖区矿山监管平台，落实专人作为系统管理员，做好辖区企业账号管理，组织开展企业操作培训指导。

2.每周开展不少于2次线上巡查，做到辖区矿山全覆盖，重

点核查矿山生产状态是否正常、基础信息是否准确、监测数据及视频对接是否正常、隐患治理及危险作业审批是否闭环处置。

3．分级处置预警信息：橙色及以下预警督促企业闭环整改；红色预警及时推送提示函，全程跟踪督办，企业处置不力的赴现场开展核查处置。

（三）市级监管监察端操作

1．接收平台推送的全市矿山红色预警，在系统内生成、下发督办函；遇到重大紧急险情，通过系统调阅企业监测数据、视频监控、隐患台账，开展提级核查。

2．查阅系统内各区县提交的《线上巡查记录表》，对区县线上巡查履职情况开展线上监督核查。

3．调阅平台汇总统计的矿山风险、隐患、预警、人员履职等综合数据，开展全市矿山安全风险研判分析。

四、工作要求

按照矿山企业、区县应急管理部门、市级监管监察部门三方责任分工，着力破解“重注册、轻应用，重接入、轻实操”问题，推动系统真正落地用实，杜绝账号空挂、虚假填报、流程走过场等现象。

（一）矿山企业

1．健全内部管理机制，压实系统管理岗位。建立本单位“矿山安全在线”内部管理制度，落实“值班查看—预警接警—响应处置—核查反馈”完整闭环工作流程；明确分管领导，固定1名

熟悉矿山业务、具备计算机基础的在岗人员兼任系统管理员，负责账号维护、权限配置、数据更新、内外问题协调，保障系统常态化运转。

2．做好设备与数据接入，保障数据真实完整。规范完成监测感知设备、视频监控设备接入工作，鼓励有条件企业结合自身实际，在本应用基础上拓展三维数字孪生等新应用场景，进一步丰富系统实用功能。

3．严格执行值班值守制度。地下矿山、尾矿库、边坡高度150米以上露天矿山实行24小时值班；其余露天矿山生产作业期间必须安排专人在岗值班。

4．坚持常态化实操应用，杜绝形式化操作。严格落实“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如实排查现场隐患，用好自查自报激励机制；“矿山安全在线”系统留存的巡查记录、风险清单、隐患台账、危险作业电子票等电子数据可替代对应纸质台账；全体在岗人员要通过平台或手机APP履行岗位安全职责，落实岗位安全履职记分管理，记分结果与员工绩效奖金、评优评先、岗位调整挂钩。

5．严格执行预警处置各项时限要求。红色预警无法快速消除隐患的，落实整改并向属地应急管理部门备案；所有预警处置全过程必须在系统留痕闭环。严禁人为干扰监测设备、篡改、隐瞒监测数据信息。

注：本系统产生的数据不能单独作为行政处罚直接依据，监管执法应当结合现场核实情况依法处置。

（二）区县应急管理部门

1．纳入监管重点，聚焦实际应用成效。将“矿山安全在线”推广落地使用纳入年度安全监管工作计划，不能仅满足企业完成账号注册，重点督促企业做实基础数据填报、隐患排查治理、预警响应处置、全员岗位履职等实际业务应用。

2．压实属地指导职责，建好管理员与问题台账。督促指导辖区矿山做好系统建设、设备接入、业务使用，对系统使用、数据质量存在的问题，限期督促企业整改。明确1名工作人员兼任本级系统管理员，负责辖区企业账号管理、操作培训宣贯，协调解决企业自身难以处置的技术故障。

3．做实线上巡查督办，强化企业应用帮扶。做实非现场监管，严格落实每周不少于2次全覆盖线上巡查要求；分级分类处置预警信息，橙色及以下预警督促企业闭环整改；红色预警及时推送提示函并全程督办；对系统活跃度低、应用推进滞后的企业，要开展现场帮扶检查。

4．强化实操培训宣贯，推动主动用系统。做好业务宣贯和实操指导，下沉指导企业人员懂操作、会处置，引导企业从“要我用”向“我要用”转变，推动系统落地见效。

（三）市级监管监察部门

1．统筹制度标准建设，做好技术保障支撑。牵头制定完善系统运行管理相关标准，统筹系统功能迭代、评估模型算法优化；组建7×24小时技术支持团队，统筹处置全市系统建设使用过程

中的重大技术问题，面向各区县开展业务指导。

2.强化监督考核，压实区县属地责任。建立常态化监督机制，每月对各区县系统推广落地、线上巡查履职成效开展监督检查，对检查结果予以全市通报，督促区县补齐工作短板。

3.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发挥数字化赋能作用。统筹全市矿山数字化应用推进工作，梳理复制应用成效突出的区县、矿山企业的典型经验做法，以点带面，充分发挥数字应急平台对矿山安全生产的赋能作用。

（四）监督考核与激励约束

1.正向激励。对系统应用成效突出、常态化规范使用的区县和矿山企业予以通报表扬，可在相关政策上予以倾斜。

2.惩戒约束。企业出现账号转借冒用、破坏监控监测设备、篡改伪造数据、预警处置拖延、系统长期闲置不用等情形，经现场核查属实的，加大执法检查频次，情节严重的纳入安全生产失信名单，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3.监管履职追责。市、区县监管工作人员履职不到位，线上巡查流于形式、企业应用问题督促整改不力的，予以通报追责。

附件 4

工贸安全在线应用使用规范

一、应用简介

工贸安全在线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重庆市安全生产条例》《大中型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要求》建设，通过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安全风险辨识及管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教育培训等场景，协助工贸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合规管理，推动企业安全管理提高效能、降低成本；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化技术，采集、监测、分析企业安全管理数据，为应急管理部门安全监管提供决策依据。

二、主要功能

（一）企业端

1．目标职责模块，包括目标责任书签订业务、主要负责人履职等。

2．风险分级管控模块，包括安全风险台账、重大危险源台账等。

3．隐患排查治理模块，包括安全检查表、安全检查记录、安全隐患清单、隐患随拍、风险流程管控等。

4．监测预警模块，包括有限空间预警监测、重大危险源监测、粉尘在线监测、钢铁预警监测、铝加工（深井铸造）监测等。

5．人员管理模块，包括证书管理、安全培训、学习园地等。

6．现场管理模块，包括危险作业等。

7．应急准备与处置模块，包括应急准备、应急演练、应急处置及救援等。

8．持续改进模块，包括事故管理、检查评价（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现场管理、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教育培训、应急管理、事故管理、持续改进）等。

9．咨询服务模块，包括政策问答、政策文件、事故警示、安全技术等。

（二）政府端

1．驾驶舱模块，包括企业基础情况、重点监控、风险分级、隐患排查、高危作业动态、监管执法、专项工作等。

2．工作台模块，包括企业管理、监测预警、行政服务、行业部门检查、专项工作、统计分析、信息管理等。

三、操作使用方法

（一）企业注册

企业登录 https://eitohq.cn:9443/eito/user/register 注册。

（二）企业登录及使用

1．电脑端登录地址：https://eitohq.cn:9443/eito/user/login。

2．移动端登录方式：渝快办—搜索“应急百事通”—选择“工贸安全在线”。

（三）政府端登录及使用

渝快政—工作台—数字应急驾驶舱—选择“工贸安全在线”。

四、工作要求

（一）系统由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建设、更新、维护、管理，不向区县、乡镇（街道）和企业收取费用。

（二）企业运用本系统开展安全管理产生的数据，可作为重庆市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二（三）级现场评定的评审佐证材料。评审组通过系统核验有关数据、资料时，根据系统内该企业账号相关数据、资料的翔实程度，可视同或部分视同查阅企业相关纸质资料。

（三）企业运用本系统开展隐患排查，并按要求将排查出的隐患录入系统，已制定并落实隐患治理技术、管理措施，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依法不予行政处罚。

（四）本系统“学习园地”“政务咨询”“专项工作”“技术服务”“典型事故”等应用场景信息发布按照“谁使用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进行管理，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信息审核，确保发布内容的专业性、合法性。

（五）任何人不得利用系统传播虚假信息、泄露商业秘密或侵害他人隐私等，不得关闭、破坏监控、报警等设备设施，不得篡改、隐瞒、销毁相关数据、信息。

（六）企业或应急管理部门有新增系统功能、共享数据资源等需求的，应书面提出申请报市应急管理局审核，并严格按照审核意见实施。

附件 5

动火动焊安全监管应用使用规范

一、应用简介

动火动焊安全监管应用包括涉火涉焊信息纳管、动火动焊作业管理、异常情况分析报警、警情分级分类处置、用工服务 5 个场景，推动动火动焊作业监管模式由“以人管人”向“以码管物、以物联人、以智促安”转型，进一步压实全链条监管责任，有效遏制动火动焊作业违法违规行为，减少安全生产隐患。

二、主要功能

（一）涉火涉焊信息纳管子系统。归集构建各类基础资源数据库，实现涉焊主体、人员、设备、气瓶、工牌的统一台账管理。

（二）动火动焊作业管理子系统。围绕动火动焊作业全流程，实现作业审批、设备操作、现场留痕、安全提醒、监护人管控数字化。

（三）异常情况分析报警子系统。从人员、设备、场所环境三个维度自动识别风险，触发报警预警，支持报警溯源与跨部门共享。

（四）警情分级分类处置子系统。实现警情分级、跨部门推送、事故处置、督查通报闭环管理。

（五）用工服务子系统。提供举报投诉渠道，建立企业与焊工

信用评价机制。

（六）风险点图像识别 AI 算法服务。针对动火作业上传现场照片开展 AI 风险识别，识别可燃物、防护装备缺失等现场隐患；覆盖九小场所、工地、工业企业等多类场景，实现实时风险判定预警，留存识别数据用于合规追溯，弥补人工检查漏判、效率低的短板。

三、操作使用方法

（一）政府部门用户。登录电脑端通过驾驶舱了解辖区内动火动焊接入、日常作业情况，跟进作业产生各类异常处置情况等。日常可通过手机端登录查看动火动焊作业监管数据。

（二）企业用户。可以查看本单位动火作业申请，对动火作业审批，查看设备使用情况，处理上报异常情况等。

（三）焊工用户、监护人员。通过渝快办或者微信小程序注册使用，进行动火作业申报、核验作业人员证书、使用扫码开关机、作业过程监护等。

四、工作要求

各区县主管部门指导乡镇（街道）配合对辖区内电气焊作业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一是加强电气焊作业安全生产监管，持续推进辖区内电气焊“赋码监管”工作。二是对作业单位进行全面排查，摸清底数，建立信息台账，实施动态监管。三是加强电气焊作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提升电气焊作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和技能。四是闭环处置系统发出的风险预警，核实处理相关举报信息。

五是加强电气焊作业执法检查，将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动火作业是否审批等问题纳入日常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作业单位应淘汰不符合安全标准的工业气瓶和电焊机，建立健全本单位电气焊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将“赋码监管”“扫码作业”等相关要求列入电气焊作业安全操作规程、考核奖惩、内部隐患报告奖励机制，压实单位负责人、部门、班组和一线员工的安全责任，及时处置预警信息。作业单位应加强电气焊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全面落实“审批、清理、动火、监护、处置”五到位措施，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物资。涉及电气焊作业劳务外包的单位应将相关电气焊作业人员纳入统一管理，加强安全教育和监督检查，建立工作档案。承接电气焊作业外包项目的单位（个人）应落实“赋码监管”“扫码作业”等要求，遵守作业单位相关安全制度，接受监督。

附件 6

安责险信息管理应用使用规范

一、应用简介

安责险信息管理应用面向政府监管部门、投保企业、保险公司等机构，重点解决用户数据难联通、企业安责险投保难监测、事故预防服务过程不清晰等问题。

二、主要功能

系统包括业务看板、工作台、数据查询、事故预防服务管理、服务质量管理、机构管理、预警中心等功能模块。

业务看板模块：监管机构可以查看本年度投保信息、理赔信息、预防服务信息等。

工作台模块：监管机构、保险公司、投保企业可以使用，不同角色的功能不一致，包括快捷入口、预警、公告等功能。

数据查询模块：监管机构可以查看，包括投保企业查询、保费保额查询、理赔案件查询等。

事故预防服务管理模块：监管机构可以查看事故预防服务情况，保险公司可以新增、修改事故预防服务内容等，投保企业可以整改隐患，服务机构可以创建服务项目及跟进项目等。

服务质量管理模块：监管机构可以进行投诉管理、评价管理、年度评估等，保险公司可以进行评价管理、年度评估，投保企业

可以进行投诉管理。

机构管理模块：监管机构可以进行操作，包括监管机构管理、监管用户管理、保险公司管理、服务机构管理、投保企业管理等。

预警中心模块：包括投保预警、事故预防预警、理赔预警等。

三、操作使用方法

监管机构：使用系统进行监督管理，查看服务记录以及管辖范围的统计数据。

保险公司：在系统录入保单数据，完成出单过程；委托服务机构在系统录入事故预防服务项目；发生理赔后，录入理赔信息。

服务机构：使用系统开展事故预防服务，包含服务查勘、隐患信息录入、服务结项、服务报告生成等。

投保企业：注册并使用系统查看关联的安责险保单及事故预防服务、风险隐患记录、追踪理赔进度，发现风险隐患后及时在系统反馈整改记录。

四、工作要求

安责险信息管理系统作为推进安责险工作、提升生产安全水平的重要手段，相关单位要充分运用系统，科学分析数据、运用数据，加大安责险投保检查力度，推动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依法依规投保安责险，推进保险机构积极参与风险管控和事故预防服务。

附件 7

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数智在线应用使用规范

一、应用简介

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数智在线应用面向各类安全从业人员、培训机构及监管单位，实现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报名、资格审核、考务管理、档案归集、证书查询等业务全流程数字化办理，通过强化培训考试全过程监管，规范全市培训考试业务，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二、主要功能

系统在基础培训考试业务之上，进一步构建培训机构与考点资质管理、考评人员调度、题库动态维护与智能组卷、培训过程人脸识别、电子证书制发与查验、培训考试数据统计分析与异常预警等功能，实现从机构准入、人员报名、培训实施、考试组织到证书发放的全链条数字化管控，并通过与上级应急管理部门相关系统的数据对接共享，支撑全市安全生产从业人员资质动态监管与决策分析。

三、操作使用方法

系统面向不同用户分类开展使用：自然人、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培训机构、考务机构及监管部门通过账号权限区分登录使用，自然人、从业人员可在线完成培训学习、考试报名预约、

查看学时成绩、查询核验电子证书；培训机构在线开展学员学时上报、培训过程管理；考务机构负责考场安排、考评人员调配、考试现场组织实施；监管部门依托系统开展机构考场监管、业务核查、数据统计研判，各类用户按照业务流程线上提交材料、开展业务办理，实现安全生产培训考试相关业务“一网办理”。

四、工作要求

各使用单位及操作人员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培训考试相关法规制度开展业务操作，落实账号分级授权管理，严禁转借、共用账号；培训机构应如实上传培训学时数据，不得虚造培训记录；考务机构应严格执行考务管理规定，规范考场管理、考试组织流程，做好考试现场秩序维护；监管部门依规开展业务核查、监督检查，所有业务操作做到全程留痕、有据可查，保障培训考试数据真实准确，严守数据安全管理要求，规范信息采集、存储与使用，严防数据泄露，确保系统业务合规有序运行。

附件 8

烟花爆竹全链条监管应用使用规范

一、应用简介

烟花爆竹全链条监管应用以《重庆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重庆市烟花爆竹专营管理办法》为依据，聚焦采购、运输、储存、销售、燃放全链条，针对我市批发企业 87 家、零售店 1.1 万余家、群众购买燃放需求高频的特点，为监管人员和企业用户提供“一照两证”在线核查、仓库动态监测、电子运单与流向追溯、扫码实名购买、禁限放区管控、隐患核查整改等业务功能，推动安全监管从人工记录、分散核查向数据同源、全链可溯转变，有效破解证照核查不便、存储情况不清、购销异常难辨、非法行为屡禁不止等难题，助力守牢烟花爆竹领域安全底线。

二、主要功能

系统按驾驶舱、工作台和移动端设计，数据同源、任务贯通：监管人员在工作台下达任务、审核结果、归集数据，乡镇（街道）监管人员和企业用户在移动端采集、上报、整改，形成“下达—作业—回传—审核”闭环。

应用在采购、运输、储存、销售、燃放、销毁各环节设置对应功能模块，对接全国烟花爆竹流向管理信息系统、全国危险物品运输车辆风险预警系统、“渝运安”和市级烟花爆竹安全风险预

警系统，归集证照、库存、运单、销售、预警等数据。主要功能如下：

（一）**经营主体与证照管理**。工作台维护经营主体、燃放企业和仓库等信息，对批发企业、零售店的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专营许可证“一照两证”开展在线核查，与市场监管、供销社数据比对，证照不全或到期自动提醒；零售网点信息落图展示，按区县统计分布。移动端新增零售店、批发企业，采集信息、识别证照后经工作台审核入库。

（二）**采购、运输与出入库管理**。工作台管理预订订单、合同、数量登记和销售记录，管理运输车辆、驾驶员和许可证，支持电子运单填报与轨迹查询，运输车辆偏离路线、超时运输自动预警；出入库台账自动归档，与采购合同、销售数据比对分析，登记入库、出库，盘点库存，库存超量或台账不匹配自动预警，可查询导出进出库明细。

（三）**燃放与销毁管理**。工作台管理燃放单位、燃放人员、专业产品类别和烟花秀，划定并在线公告禁放区、限放区、燃放区及其时段，向周边群众推送安全燃放提示；登记销毁申请和审批完成情况。

（四）**流向追溯与预警处置**。工作台以电子运单和进出库明细为主线，按企业或按产品序列号查看追溯拓扑；支持通过“渝快办”扫码实名登记购买，异常销售自动预警；统一归集各类预警信息，按高、中、低风险等级分类筛选处置。移动端同步接收预

警和处置任务，现场核实后回传结果，形成“预警生成—推送—处置—反馈”闭环。

（五）**隐患治理与核查抽查**。企业在移动端按当期任务开展安全自查，如实填报隐患情况并现场拍照上传；乡镇（街道）监管人员在移动端开展安全核查、关停转产危化企业核查和市级、区县抽查，现场完成人脸与场景照打卡和点位定位。工作台统一归集自查、核查、抽查、举报发现的隐患，按状态跟踪交办、督办与验收，形成闭环。

（六）**综合监管与统计分析**。工作台构建经营主体信用多维评价体系，评价结果在线公示并与“信用重庆”共享；开展打非治违、产品抽检、安全教育培训，核实企业安责险参保情况，提供保险理赔查询；移动端受理举报投诉并反馈结果，查看双重预防分类和辖区核查统计。

三、操作使用方法

（一）**账号与权限**。区县监管人员账号按行政区划和岗位职责分级授权，一人一号、权责对应，通过浏览器访问监管工作台登录，在“平台管理”中维护用户和角色；企业用户和乡镇（街道）监管人员凭工作台审核通过的账号登录移动端。

（二）**经营主体与证照管理**。监管人员在“业务主体”中维护零售网点、批发企业、供应商、燃放企业和仓库信息。

（三）**采购、运输与出入库管理**。在“采购管理”中查看订单、合同、数量登记和销售记录；在“运输管理”中查看电子运单及

轨迹，维护运输车辆、运输企业和装卸货登记；在“存储管理”中查看登记出入库、盘点库存等信息并导出进出库明细。

（四）**燃放与销毁管理**。在“燃销管理”中维护燃放区域及其类型、时段，管理烟花秀活动和发布状态；查看销毁申请、审批和完成情况。

（五）**流向追溯与预警处置**。监管人员通过“追溯拓扑”按企业或产品序列号查看流向关系，在“预警信息”中按销售、运输、出入库、零售间距、证照异常、群众举报、安全检查、上宅下店、仓库离线报警等类别核实处置；对需现场核实的，通过工作台向乡镇（街道）监管人员和企业用户下达处置任务。

（六）**隐患治理与核查抽查**。乡镇（街道）监管人员和企业用户在移动端接收预警和处置任务，现场核查后回传结果；企业在“安全自查”中按当期任务逐项排查、如实填写并现场拍照上传，在“隐患整改”中按待整改、已整改、已验收落实整改；乡镇（街道）监管人员在“烟花爆竹企业安全核查”“关停转产危化企业核查”中核对经营状态，完成人脸场景照打卡和隐患排查；工作台在“综合监管”中按隐患类型和整改状态跟踪督办，在移动端“核查整改”中审核整改并验收，交办、下发、确认接收等事项及时处理。

（七）**综合监管与统计分析**。在“综合监管”中开展信用评价、打非治违、产品抽检和安全教育；在移动端“举报投诉”中受理举报并反馈结果，在“双重预防”和统计看板中查看辖区核查情

况。

（八）**查看驾驶舱态势**。监管人员访问驾驶舱查看全链条安全监管态势，驾驶舱以全市零售网点分布图为核心，呈现采购、运输、批发、零售、燃放、销毁等板块运行情况和零售店合格率、运输合规率、流向追溯率、隐患整改率、责任落实率等核心指标，可点击风险项查看明细并按流程填写处置结果。

四、工作要求

（一）**落实专人负责**。各区县应急管理部门、乡镇（街道）应将烟花爆竹全链条监管应用作为日常监管的基本工具，明确专人负责推广使用，指导监管人员和企业用户开通账号、开展培训，及时维护基础数据、反馈问题和建议。

（二）**及时核实预警**。对系统推送的预警信息，属地应急管理部门应在规定时限内核实、处置并反馈；对涉及非法经营、上宅下店、超量储存、安全距离不足等重大风险线索，应即时核查、依法处理。

（三）**保障账号与数据安全**。各单位应指定专人保管账号，设置高强度密码并定期更换，人员变动时及时办理交接或注销，不得出借、转让账号；对系统中涉及企业经营信息、点位坐标等数据，应依法依规使用和保存。

附件 9

各应用联系方式

序号	应用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预案管理应用	苑玉娇	15666867724
2	危化品全链条监管应用	袁崇杰	18202390173
3	矿山安全在线应用	牟声远	13752885161
4	工贸安全在线应用	贺青	18261558659
		刘洪影	（023）67507316
5	动火动焊安全监管应用	郭以川	17723266468
6	安责险信息管理应用	石露	15213471667
7	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数智在线应用	樊建	15909380907
8	烟花爆竹全链条监管应用	袁崇杰	18202390173

重庆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6 年 10 月 21 日印发

